

九十五年(2006)

九十五年(2006)大事紀要年表

日期	事 項
1 月 1 日	全國實施垃圾強制分類。
1 月 2 日	發布「固定污染源戴奧辛排放標準」。
1 月 3 日	修正發布「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第 17 條條文。
1 月 5 日	發布「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空氣污染管制及排放標準」。 發布「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引擎使用之液體燃料超過限值或種類者，為易致空氣污染之物質」。
1 月 12 日	公布全國首次海洋污染業務考核成績，共有高雄市、澎湖縣、宜蘭縣、台東縣、花蓮縣及台北縣等六縣市得名。
1 月 19 日	修正發布「占用道路廢棄車輛認定基準及查報處理辦法」第 4 條條文。
1 月 20 日	修正發布「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第 2 條至第 8 條及第 10 條條文。
1 月 21 日	辦理「國家清潔週」全國 25 縣市投入辦理掃街及資源回收活動。
1 月 23 日	建造完成 3 艘「海上除污器材載具平台工作船」。
1 月 24 日	發布「限制產品過度包裝個案審查收費標準」。 公布第 14 屆全國環境保護模範社區獲選名單，包括特優獎苗栗縣通霄鎮白西社區等 3 處、優等獎 5 處和甲等獎 10 處。
1 月 25 日	修正發布「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許可或認可證明文件審查費及證書費收費標準」。
1 月 26 日	完成「居家環境資訊系統」，結合環境品質資訊與電子地圖，便利民眾對特定地點環境品質查詢。 建置「環境用藥安全使用網站」，協助民眾解決居家環境蟲鼠危害與困擾。
1 月 27 日	修正公布「環境用藥管理法」。 修正公布「飲用水管理條例」。
2 月 6 日	公告修正「事業廢棄物清運機具即時追蹤系統規格及操作維護事項」第 1 項、第 3 項。
2 月 10 日	修正發布「汽車新車型噪音審驗合格證明核（換）發廢止及抽驗辦法」第 12 條附錄 3。
2 月 15 日	建置完成「環境用藥安全使用網站」。
2 月 20 日	修正發布「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第 14 條、第 19 條、第 20 條、第 28 條、第 29 條及第 31 條條文。

- 2月20日 公布全國10座水庫與9處自來水原水、流程水、清水，水質中微囊藻毒素及土霉味物質調查結果，顯示國內飲用水安全無虞。
- 2月22日 公告修正「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申請須知」第2點、第5點。
- 2月22日 公布94年抽驗包裝及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結果，98.4%合格。
- 2月23日 頒獎表揚94年全國清淨河川考核績效最優，台北縣、嘉義縣、台北市、宜蘭縣及澎湖縣等5縣市；及海洋污染業務考核績效最優高雄市、澎湖縣、宜蘭縣、台東縣、花蓮縣及台北縣等6縣市。
- 2月23日 公布94年環境用藥查核抽驗結果，標示合格率達98.3%。
- 3月6日 修正發布「使用中機器腳踏車排放空氣污染物檢驗站設置及管理辦法」第10條至第13條及第20條條文。
- 3月14日 公布94年各縣市廚餘回收再利用績效評鑑績優單位，計有台北市、台北縣、桃園縣、台中市、台中縣及金門縣等6縣市。
- 3月15日 頒獎表揚94年度「垃圾焚化廠查核評鑑」績優單位，計有嘉義縣鹿草垃圾焚化廠及台北市北投垃圾焚化廠等6座廠。
- 3月23日 頒獎表揚94年度「清淨家園、漂亮台灣」績優單位，計有台北市、台中縣及宜蘭縣等7個縣市環保局及25個鄉鎮市公所。基隆市垃圾焚化廠完工。
- 3月24日 公告修正「違反水污染防治法嚴重污染案件罰鍰額度裁量基準」第2點、第3點附表
- 3月27日 公告「限制乾電池製造、輸入及販賣」。
公告苗栗縣「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頭份廠」為地下水污染整治場址。
- 3月29日 修正發布「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初步評估辦法」。
公告修正「空氣污染物及噪音檢查人員訓練要點」第3點及第4點。
- 3月31日 修正發布「進口汽車空氣污染物驗證核章辦法」第4條及第6條條文；並刪除第5條條文。
公告「水中凱氏氮檢測方法 NIEA W451.51A」。
協同農委會及桃園、彰化及高雄等3縣農田水利會斷水期間完成3縣21條圳道5,919公噸底泥之清除處理。
- 4月6日 宜蘭縣利澤焚化廠完工。
訂定發布「火化場、輪胎裂解製程、電力業汽電共生業燃煤鍋爐、觸媒再生製程...等固定污染源，應每二年定期檢測戴奧辛排放一次」。
- 4月7日 張署長國龍視察嘉義縣朴子溪污染整治情形，並啟用朴子溪荷苞嶼人工溼地的通水運作。
修正發布「政府政策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辦法」第2條、第4條、第8條條文。
- 4月11日 公告修正「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政策細項」。
- 4月12日 修正發布「廢乾電池回收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 4 月 13 日 全國首座國際級空氣品質背景測站（設置於鹿林山）啟用，將跨國合作追蹤空氣污染長程傳輸。
- 4 月 14 日 修正發布「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第 9 條之 1、第 12 條、第 15 條文。
- 4 月 17 日 公告修正「執行機關一般廢棄物應回收項目」，將光碟片及行動電話納為「資源」。
- 4 月 18 日 公告修正「購物用塑膠袋及塑膠類（含保麗龍）免洗餐具限制使用對象、實施方式及實施日期」公告事項第 1 項、第 2 項、第 5 項。
- 4 月 21、22 日 召開首屆「國家永續發展會議」。
- 4 月 23 日 配合「世界地球日」舉辦「水舞竹蹈-2006 全國河川生態博覽會」。
- 4 月 26 日 公告修正「應先檢具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之事業種類、範圍及規模」。
訂定發布「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健康風險評估評析方法及撰寫指引」。
- 4 月 27 日 頒獎獎勵 94 年度地方環保機關績效考核優等台北市、高雄市、台北縣、台中市、桃園縣、嘉義縣、高雄縣及宜蘭縣等 8 縣市。
- 4 月 28 日 舉辦「環保專業獎章」、「第 14 屆全國環境保護模範社區」、「94 年推動環境保護有功團體、義工人員及環境保護局人員」5 種獎項（共計 65 名得獎者）聯合頒獎典禮。
- 4 月 29 日 舉辦 95 年全國春季擴大淨灘活動，計有 3 萬餘名民眾熱心參與。
- 5 月 1 日 發布「違反水污染防治法通知期限改善或補正裁量基準」。
本署與嘉義縣環保局共同辦理廢食用油回收轉製生質柴油計畫，充分再利用資源。
全國 13 縣市陸續試辦塑膠袋回收。
- 5 月 3 日 公告修正「指定廢棄物清理法第二條第一項第二款之事業」。
- 5 月 5 日 會銜國防部修正發布「軍事機關及其所屬單位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辦法」第 4 條、第 5 條、第 11 條條文。
公告「屏東縣萬丹鄉新安段 1438、1439 地號」為土壤污染整治場址。
- 5 月 11 日 修正「應裝置即時追蹤系統之事業廢棄物清運機具」公告事項第 3 項、第 5 項、第 6 項。
- 5 月 12 日 協助彰化縣線西鄉、伸港鄉鴨蛋戴奧辛污染事件 11 位停養鴨農完成求償協議。
- 5 月 30 日 修正公布「廢棄物清理法」第 46 條、第 77 條條文。
修正公布「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59 條、第 86 條條文。
- 6 月 2 日 公告「水中總溶解固體及懸浮固體檢測方法—103°C ~105°C 乾燥(NIEA W210.57A)」。
- 6 月 5 日 「落實垃圾分類，資源回收率提高至 25%」獲得行政院國家發展永續獎—永續發展行動計畫執行績優獎第 1 名獎項。
公告「環境用藥禁止含有之成分」。

- 6月9日
公告「購物用塑膠袋限制使用對象、實施方式及實施日期」。
公告「免洗餐具限制使用對象、實施方式及實施日期」。
廢止「購物用塑膠袋及塑膠類（含保麗龍）免洗餐具限制使用對象、實施方式及實施日期」。
- 6月12日
張署長國龍赴台中、雲林等縣訪視豪雨災後環境清理。
修正發布「遺傳工程環境用藥微生物製劑開發試驗研究管理辦法」第1條及第2條，並增訂第8條之1條文。
- 6月27日
修正發布「病媒防治業管理辦法」全文11條。
公告修正「屬產業用料需求之事業廢棄物種類」。
- 6月29日
修正發布「環境用藥各項許可申請及檢驗收費標準」第1條、第2條條文。
發布「環境用藥微生物製劑使用於生態及水源保育或保護區運作管理辦法」。
公告「應回收廢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率」。
公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
訂定發布「環境用藥貯存置放使用管理辦法」。
- 6月30日
修正發布「交通工具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第5條條文。
- 7月1日
政府部門禁用各類免洗餐具。
「限制產品過度包裝」實施第一階段管制。
- 7月3日
公告修正「環境用藥專業技術人員設置申請書及核定表」。
- 7月4日
訂定發布「飲用水水源水質或淨水處理改善計畫審核準則」。
訂定發布「環境用藥歇業停業撤銷廢止許可證照藥品處理辦法」。
訂定發布「環境用藥原體轉讓申請作業準則」。
修正發布「加油站防止污染地下水體設施及監測設備設置管理辦法」。
公告「飲用水水源水質或淨水處理改善計畫審核申請表」。
- 7月5日
公告「指定簡易自來水為飲用水之種類」。
- 7月6日
訂定發布「環境用藥專供輸出申請作業準則」。
訂定發布「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申請公告作業準則」。
公告「氣態二氧化氯為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
公告「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申請公告審核表」。
- 7月7日
修正發布「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使用及維護管理辦法」。
訂定發布「環境用藥專供試驗研究教育示範專案防治或登記用申請作業準則」。

- 7月9日 公布94年度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結果，計有行政院部會內政部等7個機關及地方政府台北市等9個縣市，採購環保產品比例達到目標值以上。
- 7月10日 會銜經濟部修正發布「環境用藥工廠設廠標準」第1條條文。
公布再生家具績優縣市名單，計有台北市、台中市、台南市及嘉義縣等4縣市。
- 7月11日 公告「用於防治水體油污染之油分散劑（除油劑）為污染防治用藥」。
公布「第二屆小綠芽獎－全國兒童及青少年優良環境教育叢書徵選」結果，計有40本優良環境教育叢書獲選。
- 7月14日 修正發布「交通工具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裁罰準則」增訂第5條之1條文。
公告「用於防治環境衛生病媒之蘇力菌以色列亞種(*Bacillus thuringiensis*, serotype H-14)微生物製劑為環境用藥微生物製劑」。
公告修正「毒性化學物質運作量低於最低管制限量之運作核可申請須知」。
- 7月17日 派員協助非洲友邦聖多美普林西比首都門診中心建立大腸桿菌檢驗儀器設施及相關水質檢測系統。
- 7月19日 修正發布「柴油及替代清潔燃料引擎汽車車型排氣審驗合格證明核發撤銷及廢止辦法」第2條、第13至第18條條文及附錄1至附錄4。
公告「環境衛生用藥中文標示內容增註警告及注意標誌規定」，自95年7月26日停止適用。
- 7月20日 公告「應回收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稽核認證作業手冊（廢乾電池類）」。
- 7月21日 訂定發布「環境用藥分裝調配及委託製造作業準則」。
訂定發布「環境用藥許可證申請核發作業準則」，自95年11月10日起施行。
公告「環境用藥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許可執照申請表及執照格式」，自95年7月28日起生效。
公告「環境用藥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許可執照申請作業要點」，自95年7月28日起停止適用。
- 7月24日 訂定發布「環境用藥標示準則」。
公告修正「環境用藥有效成分含量容許誤差範圍」。
- 7月25日 訂定發布「環境用藥廣告管理辦法」。
- 7月26日 訂定發布「環境用藥專業技術人員設置管理辦法」。
訂定發布「環境用藥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許可執照申請核發作業準則」。
修正「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查核評鑑要點」。
停止適用「已運轉垃圾焚化廠操作營運輔導查核及績效評鑑實施要點」。
- 7月27日 頒獎表揚94年度全國資源回收績優單位，台中市、高雄縣及宜蘭縣環境保護局分獲各分組特優等獎外，另有15個縣市環境保護局及47個鄉鎮市公所受獎。

頒獎表揚 94 學年度各級學校推動廢乾電池回收工作績優學校，桃園縣私立新興高中等 71 所學校。

- 8 月 7 日 訂定發布「違反飲用水管理條例按日連續處罰執行準則」。
修正發布「飲用水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 18 條條文、刪除第 15 條、16 條、17 條、22 條條文。
- 8 月 8 日 公告「水中六價鉻檢測方法—APDC 螯合 MIBK 萃取原子吸收光譜法 (NIEA W321.51A)」，自 95 年 10 月 15 日起實施。
公告「水中餘氯檢測方法—分光光度計法 (NIEA W408.51A)」，自 95 年 10 月 15 日起實施。
公告「水中硝酸鹽氮檢測方法—分光光度計法 (NIEA W419.51A)」，自 95 年 10 月 15 日起實施。
公告「水中酚類檢測方法—比色法 (NIEA W520.51A)」，自 95 年 10 月 15 日起實施。
- 8 月 9 日 修正發布「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登記備查作業要點」。
- 8 月 11 日 訂定發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所屬機關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
修正發布「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申請許可案件收費標準」。
- 8 月 15 日 修正發布「環境工程技師簽證規則」第 3 條、第 5 條至第 7 條、第 10 條、第 12 條及第 21 條之 1 條文。
- 8 月 17 日 訂定發布「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
廢止「廢（污）水排放收費辦法」。
修正發布「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費收費標準」。
- 8 月 18 日 訂定發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疏處聚眾事件作業要點」。
- 8 月 22 日 環保署成立 19 週年署慶。
- 8 月 28 日 表揚 94 年度服務優良的機車排氣檢驗站，共有 112 個檢驗站接受表揚。
- 8 月 29 日 修正發布「環境用藥管理法施行細則」。
第二屆小綠芽獎—全國兒童及青少年優良環境教育叢書甄選活動頒獎，計有「賞蛙呱呱叫」等 40 本作品得獎。
- 9 月 1 日 實施含汞乾電池限用政策。
公私立學校餐廳內用飲食全面禁用各類免洗餐具。
於高雄縣鳳山市成立「南部地區登革熱孳生源清除專案小組」，以澈底清查登革熱孳生源。
- 9 月 8 日 協助高雄縣政府環保局、鳳山市公所與鳳山地區里長及義工們成立「登革熱孳生源清除特攻隊」36 隊，積極清除登革熱孳生源。
- 9 月 15 日 公告修正「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一般規定事項」。
- 9 月 16 日 「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計畫」發動全國 41 萬多人進行各辦公區周邊 50 公尺環境清潔，清除垃圾達 1,562 公噸。

9月17日	舉辦第4屆世界水質監測日活動。
9月20日	公告修正「應由製造、輸入業者負責回收、清除、處理之物品或其容器，及應負回收、清除、處理責任之業者範圍」。
9月21日	停止適用「乾電池差別回收清除處理費率及重金屬含量檢驗作業要點」。
9月21、22日	辦理第1屆台日環境會議，日方由環境省審議官（相當於參事、技監位階）及國際合作室主任等來台出席，與本署及相關部會代表深入討論今後台日實質環保合作議題，此為台日斷交34年來，第一次中央環保高階官員之對談。
9月21、28日	與農委會、衛生署共同辦理2場次「加強環境保護與食品安全協調機制研習會」。
10月2日	函下達「公有廢棄物掩埋場管理規範」，自96年1月1日生效。
10月12日	公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再生利用之再生資源項目及管理方式」。
10月13日	公告「廢乾電池回收清除處理費率」。 公告「應回收廢乾電池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率」。
10月15日	舉辦95年環保共識會議，討論議題為「您是否贊成汽機車採取總量管制？」。
10月16日	修正發布「土壤處理標準」。 訂定發布「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 訂定發布「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許可申請審查辦法」。 廢止「事業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申請審查辦法」。 廢止「事業水污染防治措施管理辦法」。 廢止「事業或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貯留或稀釋許可辦法」。 廢止「事業或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檢測申報管理辦法」。 廢止「事業廢（污）水排放地面水體許可辦法」。
10月18、19日	舉辦「2006台灣與中美洲友邦環境部長會議」，計有貝里斯、多明尼加等7個友邦環境部會首長及資深官員與會，並簽署共同宣言。 公告「一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所屬台南市一心加油站」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場址。
10月20至26日	蒙古能源部代表參與建制MARKAL能源模式合作計畫，擴展台蒙兩國環境議題合作。
10月24日	表揚95年推動環保有功人員及團體代表並晉見總統，共有環保有功學校、教師、學生、企業環保獎等4項90人接受表揚。
10月26日	再生電腦捐贈尼加拉瓜及蒙古，完成首次跨國捐贈。
10月27日	公告「中華民國95年11月1日起廢機動車輛回收拆解及粉碎分類補貼費用表」。

- 11 月 1 日 修正發布「汽車噪音檢驗處理辦法」第 5 條、第 6 條、第 15 條條文。
公告「空氣中粒狀污染物檢測法—高量採樣法 NIEA A102.12A」，並自 96 年 2 月 15 日起實施。
- 11 月 2 日 公告修正「海洋棄置物質之分類」。
- 11 月 3 日 公告「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
公告「中華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起民眾主動報繳廢機動車輛回收獎勵金數額及發放標準」。
完成輔導台灣鋼聯公司與彰化縣伸港鄉公所簽訂環境保護協定。
- 11 月 8 日 修正發布「噪音管制標準」。
公告修正「應回收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稽核認證作業手冊（廢機動車輛類-回收業）」。
- 11 月 9 日 頒獎表揚「95 年度事業廢棄物與再生資源清理及資源減量回收再利績效優良獎」14 家特優及 7 家優等事業。
- 11 月 12 日 全國環保義工日舉辦「1112 愛台灣，全民做伙來打拼」活動，計有 4 萬餘位義工響應。
- 11 月 13 日 修正發布「使用中汽車排放空氣污染物不定期檢驗辦法」第 2 條、第 6 條、第 8 條條文；並修正法規名稱，原法規名稱為「使用中機器腳踏車排放空氣污染物不定期檢驗辦法」。
- 11 月 16 日 公告「臭氣及異味官能測定法—三點比較式嗅袋法 NIEA A201.11A」，並自 96 年 2 月 15 日起實施。
- 11 月 21 日 完成輔導台灣鋼聯公司與彰化縣線西鄉公所簽訂環境保護協定。
- 11 月 22 日 修正發布「環境用藥專供試驗研究教育示範專案防治或登記用申請作業準則」第 3 條條文。
- 11 月 23 日 「跨機關環境水質監測資訊整合系統計畫」獲得行政院「95 年度行政院各機關參與及建議制度績優建議案—電腦資訊類榮譽獎」。
- 11 月 28 日 公告高雄市左營區統一精工左營加油站（高雄市左營區菜公段二小段 0669-0000 地號）為土壤污染整治場址。
- 12 月 1 日 實施乾電池標示管制。
- 12 月 4 日 公告「移動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費率」。
- 12 月 5 日 公告屏東縣新園鄉新洋段 325、416、419、428、429、430、431、432-6（部分）地號為土壤污染整治場址。
- 12 月 11 日 表揚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計畫第一次考評績優縣市，計有台南市等 10 個縣市。
- 12 月 14 日 修正發布「有害事業廢棄物認定標準」及「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公告高雄市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苓雅寮儲運所（特貿二南）場址為土壤污染整治場址。
- 12 月 18 日 公告「應回收廢棄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率（不含廢機動車輛類及廢照明光源類）」。

- 12 月 20 日 修正發布「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 2 條之一、第 7 條、第 11 條、第 19 條及第 20 條；並增訂第 19 條之一條文。
- 12 月 22 日 環保署環評委員會針對交通部「臺北與東部地區間運輸系統發展政策評估說明書」(簡稱「東部交通政策環評」)完成意見提供作業。
- 12 月 25 日 修正發布「廢棄物焚化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第 8 條附表 1、附表 2、第 10 條，刪除第 9 條並增訂第 12 條之一條文。
公告「直轄市、縣(市)各級空氣污染防制區」，自 96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
- 12 月 26 日 修正發布「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管理辦法」。
- 12 月 27 日 公告「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費率」。
公告修正「應回收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稽核認證作業手冊(廢潤滑油類)」。
- 12 月 29 日 公告修正「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及其運作管理事項」。